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食品不合格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6 年第 04002 号)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《关于 21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(2026 年第 10 期) 2026 年第 24 号, 涉及我市 2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麻涌深井饮食店使用的“大碗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深井饮食店使用的“大碗”(消毒日期: 2025 年 9 月 18 日) 产品, 检出大肠菌群检验项目不符合 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要求,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深井饮食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, 在该店经营场所消毒柜内发现有上述“大碗”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深井饮食店停止使用不合格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深井饮食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东莞市麻涌湘渝粮油店经营的“青橄榄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湘渝粮油店经营的“青橄榄”(购进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7 日) 产品, 检出三氯蔗糖项目不符合 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,

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湘渝粮油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未发现上述批次的“青橄榄”。经调查，该店一共购进上述“青橄榄”14份(250克/份)，已全部销售完毕，没有剩余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湘渝粮油店停止销售不合格产品，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湘渝粮油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2月9日